

在剝削與創新之間： 回應謝國雄

林宗弘

中央研究院社會學研究所

一、導言

李宗榮與筆者在 2017 年底編成的經濟社會學專書《未竟的奇蹟：轉型中的台灣經濟與社會》（李宗榮、林宗弘 2017a），受到各界熱烈評論，包括中央研究院社會學研究所所長謝國雄（2019，本刊）、與經濟部前中小企業處長、現任新北市副市長吳明機（2018）的兩篇評論，感謝他們的厚愛。由於謝國雄的評文，在概念、理論、經驗證據、研究方法，乃至於書名與內容的遺漏之處，均有精彩的評論與建議，吳明機的評論則以產業經驗為主，本文主要對謝國雄〈經濟社會學觀點下的「台灣奇蹟」：現象、重新概念化與另類可能〉回應，同時以經驗證據回覆其他評論。

謝國雄的評文主要提出下列四個議題，首先是關於理論與概念，謝國雄認為李宗榮與筆者的編者言〈「台灣製造」的崛起與失落：台灣的經濟發展與經濟社會學〉（李宗榮、林宗弘 2017b）探討從奇蹟到衰退的「典範」或「典範移轉」，這兩個概念在運用上過於寬泛模糊，並未塑造出足以涵蓋台灣整體經濟與社會轉型的理論取向，並認為西方資本主義研究中的積累體制或調解理論文獻值得借鏡。第二是經驗問題，究竟台灣中小企業是持續發展成經濟韌性與創新的來源，或是持續衰退？跨國台商以及大型家族企業治理是台灣產業升級的阻

礙嗎？第三，謝國雄提到「實作轉向」卻沒有直接涉及研究設計與方法，筆者認為「奇蹟典範」的方法論問題，即過去的發展國家與中小企業研究、與跨國台商的個案或歷史研究裡，潛藏的「區位推論」（ecological inference）、「選擇性偏誤」（selection bias）與「倖存者偏誤（survivorship bias）」。

第四，《未竟的奇蹟》一書選文期間，是否遺漏了文化取向的經濟社會學，有沒有補充這個面向的建議文獻？

以下，筆者的回覆分為四個部分，從編輯流程與非預期的後果開始，編者應該為本書的書名與遺漏之處承擔責任。第二，編者在本書刻意保留許多看似潛在的理論爭論，主要是基於互相衝突與矛盾的經驗資料，各有其代表性與說服力，其中至少有三處值得編者再次說明：第一個是中小企業韌性與大型化的悖論，第二個是企業官僚化與家族化的悖論、第三個是高科技內部創新與開放式社會創新的兩難，對於書中這些具有高度不確定性的爭論，我們盡力保持理論與證據的開放性，而不是藉編者權力宣判。第三，筆者對過去台灣發展研究，有研究設計與方法論層次的反省與批評，但是並非該書主題。編者雖然有理論立場，希望推動典範移轉，對於以一個鉅型理論解釋多重因果關係，卻有所保留。總之，筆者希望在台灣的政治經濟分析裡，保留解釋的多元性與對未來的開放性。

二、未竟的合編專書

《未竟的奇蹟》初次的編輯構想來自於中央研究院社會學研究所「社會與企業小組」於 2014 年一月的聚會，當時，我們發現包括自己的台灣經濟發展課綱，多半使用過時的英文或中譯文獻、較少本土研究、或是無法面對經濟衰退與實證資料的質疑。兩位編者認為，台灣經濟社會學在二十一世紀已經有很多新的發展，在組織、網絡、制度與文化等各種面向都有突破，希望能收集這些已發表的期刊論文、或將外文專書改寫成精簡章節，編成台灣版的經濟社會學手冊。此

後，三月發生了太陽花學運，讓我們感受到推動學術典範移轉的急迫性。

在 2014 年四月舉辦第一次草稿交流的研討會，會議名稱為「剝削與創新：二十一世紀台灣的新經濟社會學」，目的是向 1989 年由財團法人台灣研究基金會出版、蕭新煌等人編著的《壟斷與剝削：威權主義的政治經濟分析》一書致意；與 1989 年相比，後太陽花時代黨國壟斷已經不是台灣經濟與社會的關鍵議題，在兩岸開放與中國崛起的環境下，產業與社會如何創新而擺脫剝削，具有更重要的意義，與會的學者與聽眾非常支持我們編書的想法。不過，「剝削與創新」這個會議標題相當生硬，我們後來沒有採用為書名。在與本所出版品編輯委員會以及諸多作者協調之後，決定以《未竟的奇蹟：轉型中的台灣經濟與社會》為書名，感覺比較容易銷售，事後也證明是個明智的選擇。總之，《未竟的奇蹟》是全書出版前最後一刻才決定的標題，有效引發熱烈討論，代價是確實未能縱貫全書所有章节主題，我們亦不反對讀者將標題改回較為生硬的《剝削與創新》。

其次，本書一開始採取類似經濟社會學手冊的分類方式，將文獻歸於制度（總體因素）、組織（大衛與歌利亞）、網絡與創新這四類，然而後來關於全球化與中國因素的研究難以歸類，文化或意識形態類的邀稿未果，主因是當時幾位非常優秀的作者，例如謝國雄引用的吳宗昇（2017）、夏傳位（2017）等，已經答應將稿件收錄到另一經濟人類學合編專書，黃應貴與鄭瑋寧主編的《金融經濟、主體性、與新秩序的浮現》（2017 年），該書內容非常精彩，可說補充了《未竟的奇蹟》的遺珠之憾，建議有興趣的讀者將兩書合併閱讀，才是我們理想中更完整的台灣經濟社會學研究成果。另外，編輯過程中錯過不少優秀的作品，主要因為本書獲得 21 位匿名審查人協助，他們不可以是任一章節作者，反而讓他們的作品無法被收錄到本書，我們再次感謝審查人們無私的貢獻。

由於改變書名的緣故，兩位編者修訂導論，批評台灣經濟發展的諸多舊理論，而把書中各章節的發現視為不斷積累的異例，背離了

1990 年代對台灣經濟奇蹟的解釋。我們把這些舊文獻視為「奇蹟典範」，共同的問題意識是：台灣的經濟發展為何如此成功？這些文獻提出七類自變量：出口導向開放貿易、威權發展國家、有效的金融財政、人口紅利、歧視女性的勞動市場、弱工會運動下的低工資，以及活躍的中小企業。本書累積來自不同作者的異例，挑戰奇蹟典範的理論觀點，就算無法構成新的資本主義理論，至少要達到改變問題意識的目的：如果前述台灣經濟發展的七大優勢是真的，為何新世紀經濟會停滯不前？

回應「為何台灣經濟發展停滯」這個新問題的方式有三：第一，以前的理論是錯的，七大因素當中很多不可採信，例如威權統治、性別歧視或國營金融部門擴張造就經濟成長。如果這些方法奏效，白色恐怖時代的台灣、或習近平統治下的中國應該會發展得更快才對，而事實卻是政治經濟相對走向開放的時期成長率最高。第二，以前的理論可能是對的，但是會自我反饋，最後自我擊敗，例如人口紅利雖然可以先帶動成長、最後卻導致人口老化、產業政策成功即導致國家干預該市場能力持續下降、外銷成長與低工資導致內需與消費萎縮、依賴剝削的廠商難以提升技術與市場能力、企業成功導致規模擴大而喪失網絡彈性等。

然而，《未竟的奇蹟》選編的論文並非只探討過去文獻裡的錯誤或反饋。挑戰舊理論的第三種回應，是在每個章節各自提出理論創新。本書兩位編者傾向盡力保留這些優秀作品的創新與爭議，主要原因是不同來源的經驗證據分歧，導致編者無法以一個鉅型理論予以統整，文末會再說明。

三、大衛與歌利亞：經驗證據的分歧

謝國雄的評論給筆者一個好機會，說明《未竟的奇蹟》一書裡的三個主要爭議：中小企業韌性與台商大型化的悖論、企業官僚化與家族化的悖論、內部化科技創新與開放式社會創新的歧異。

（一）大型企業與中小企業的對決

《未竟的奇蹟》一書當中看似最矛盾的觀點來自林宗弘、胡伯維〈進擊的巨人：台灣企業規模迅速成長的原因與後果〉及謝斐宇的〈從頭家島到隱形冠軍：台灣中小企業的轉型，1996-2011〉，兩篇論文都使用詳實大量的數據，卻得到看似矛盾的結論；〈進擊的巨人〉認為台灣大型企業在營收上大獲全勝，但是其稅後純益率卻逐漸惡化，〈從頭家島到隱形冠軍〉發現中小企業較多的機械製造業之附加價值率，遠高於大型企業主導的電腦、電子產品與光學製品製造業，呈現了台灣中小企業的韌性。根據前述結果，謝國雄認為中小企業仍是台灣經濟動力的來源，因此可以使用外包積累體制或純勞動積累體制來理解。筆者認為這個批評低估了台灣產業發展的變遷，過去對勞動體制的解釋恐有不足。

在〈進擊的巨人〉一文裡，胡伯維與林宗弘辛苦整合中研院「台灣企業排名資料庫」，根據中華徵信社與天下雜誌的各種企業排行榜分析將近一萬家企業從2002年到2017年的數據，同時與行政院主計總處的相關資料進行比對，可以發現很多有趣且矛盾的現象。例如，圖1顯示行政院主計總處的各行業別產值（理論上是全產業的營收淨額）佔製造業比例，我們看到被當成巨型跨國企業代表的電腦、電子與光學製造業，在外移中國之時（1996-2004年）營收比例暴漲、中國投資遇到困境後（2005年之後）大幅下滑，化學材料產值比例隨後持續擴張（2005-2014年），這是因為化學材料製造業向中國出口化學中間產品供下游積體電路或電子製造的緣故。1990年代之後，金屬製造與紡織等傳統製造業產值滑落、機械製造業則緩緩成長，部分符合謝斐宇主要的論據。

然而，其中成長的機械業就是中小企業嗎？根據五千大企業歷年來的資料分析，圖2顯示2010年代機械業規模擴張速度絕不亞於其他產業，其中電子產業裡中小企業所佔的比例由六成下滑到四成，機械業當中的中小企業比例下降稍晚，由2009年以前的八成以上掉到四成，2014年以來，機械業與電子產業的中小企業比例都只剩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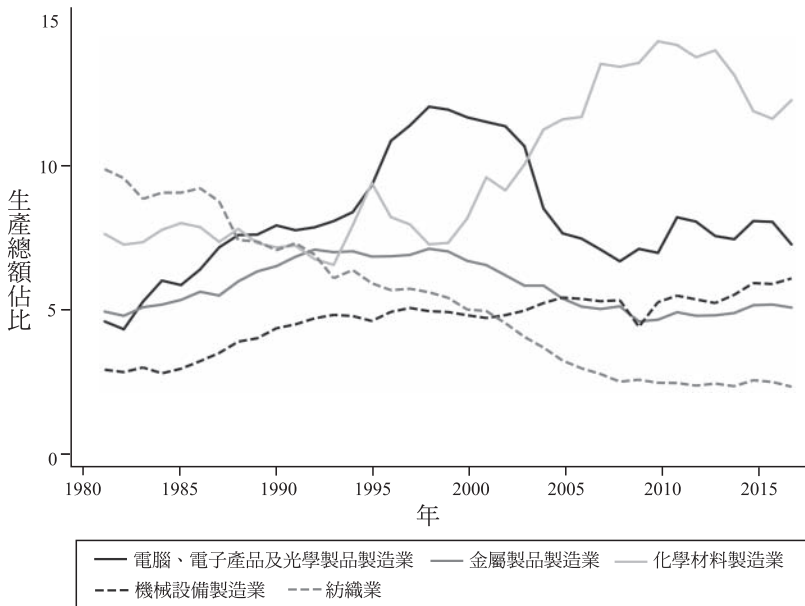


圖 1 台灣製造業當中前五大產業之產值所佔的歷年比例，1981-2017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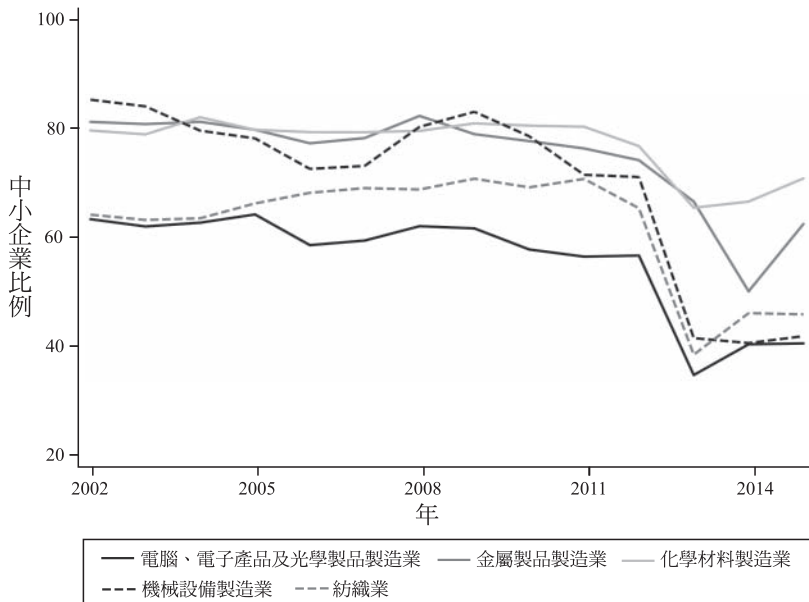


圖 2 五千大企業前五大製造業裡中小企業所佔比例，2002-2015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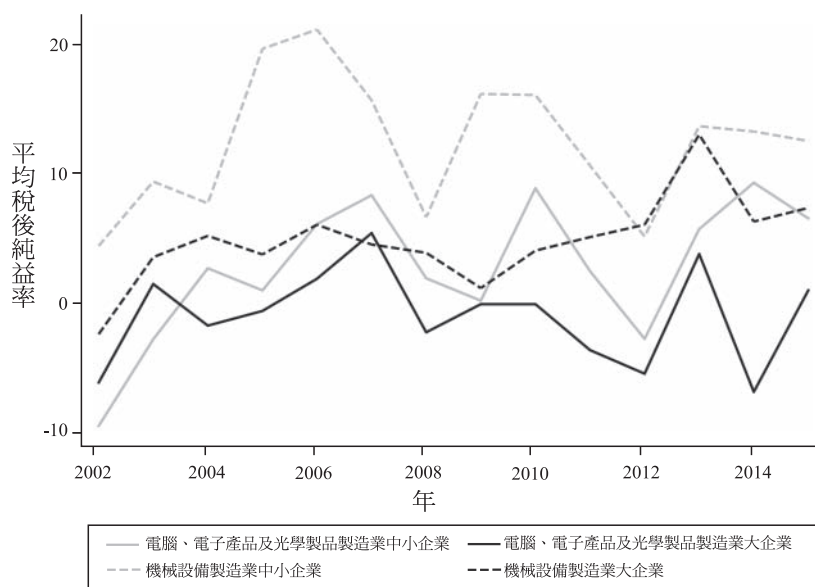


圖 3 ICT 製造業與機械業的大企業與中小企業純益率變化，
2002-2015 年

成，金屬製品與化學材料製造業的中小企業比例反而較高。顯然，以機械業推論中小企業的優勢大有問題。事實上，謝斐宇一系列研究所鍾愛的自行車製造廠商案例，近年來在排行榜裡已經被歸類成大型跨國企業了。

然而，相同資料顯示無論是電子或機械製造業，中小企業的稅後純益率都比大企業高。圖 3 顯示，如果我們將電子產業與機械業都區分為大型企業與中小企業，大多數年度在兩種產業當中，中小企業的稅後純益率顯著偏高，不過機械業裡，大企業的純益率逐漸追上中小企業，亦可能是原先純益率高的中小企業規模變成大企業的結果。如果隱形冠軍的優勢顯著，為什麼這兩個產業的中小企業要選擇擴大規模？或者越是成功的中小企業、越容易透過規模來獲取總收益，卻可能損害他們原先中小企業的彈性網絡與創新能力？

林宗弘與胡伯維〈進擊的巨人〉一文對這些矛盾的經驗證據做出回應，認為廠商並不是以新古典經濟學或馬克思學派共享的假設：利

潤率極大化做為調整規模的基準，而是深陷於市場當中權力關係的動態，在資訊不充分的有限理性狀態下，傾向以規模而非創新來及時回應市場需求。

顯然，〈從頭家島到隱形冠軍〉與〈進擊的巨人〉並沒有想像中的矛盾，前者指出高利潤率可能來自中小企業時期的網絡與創新優勢，後者探討企業大型化的邏輯，不是透過創新使利潤率極大化，而是以規模來追求存活與市場權力，而且廠商在面對挑戰與危機時，較少選擇維持中小企業規模來創新，更多選擇擴大生產要素規模，特別是對廉價勞動力的剝削策略。例如在中國，台商以加速擴大規模來超越競爭對手，鄭志鵬、林宗弘〈鑲嵌的極限：中國台商的「跨國資本積累場域」分析〉一文對此有詳細描述，顯示沿海世界工廠絕大多數製程內部化，鄧建邦則發現外包體制在四川、河南等地復活。最近，林宗弘與胡伯維的新作指出，1990 年代台灣外包廠商面臨「剝削」與「創新」的兩難，當面對中國大量廉價勞動力與土地的誘惑時，短期擴大規模剝削是多數中小企業求生之道，長期投資創新必須面對不確定性與高風險，但是純益率也比較高（Lin and Hu 2019）。

我們在編者言裡，仍建議讀者不要忽視對中小企業的批評。事實上，劉正、Arthur Sakamoto 與蘇國賢的論文（劉正等 2017），驗證平均而言相對於大型企業，中小企業對員工有更高的剝削程度、未能提供更優良的勞動條件，在本書出版之際，政府兩次修改勞動基準法的「一例一休」議題上，凸顯一部分中小企業對超時加班的依賴與擴大引進外籍移工的呼籲，成為產業政策的爭論重點。最後，只談中小企業韌性或優勢，恐怕無法理解跨產業（包括機械業）的規模經濟現象。

（二）家族企業與科技產業的分歧

除了最明顯的大企業與中小企業比較之外，本書也提供台灣家族企業與政商關係變遷的優秀作品，如李宗榮〈家族資本主義的興起與鞏固〉（2017），指出台灣上市公司當中有七成以上屬於家族企業，

儘管比例緩慢下降，如鍾喜梅等人（2017）的系列研究發現，家族仍透過醫院基金會等的組織型態來控制股權、防止財產與企業權力旁落，這個現象與美國企業現代化或後工業理論的觀點有所出入，後者認為規模擴大、家族縮小之下，遲早會導致大型企業專業經理階級的崛起。

許多台灣產業研究證實，電子產業是家族企業較少的產業類型，多數是跨國企業規模又比較大，而傳統製造業或中小企業更多是家族企業，如果家族企業以血緣而非專業能力來做為企業權力接班的原則，台灣以家族為根基的中小企業，是否會因為接班失敗或無法創新，而面對市場淘汰的壓力？

關於家族企業與政商關係的研究顯示，家族企業不僅較容易進行政治捐獻、也比較常捐給國民黨政治人物（陳瑞清 2019），證實家族企業作為利益團體具有延續自身的動機，也有少數研究顯示家族繼承可能傷害企業研發或創新能力。最近，詹淑婷、鍾喜梅與鄭力軒（2018）針對中小企業傳承的研究，充分顯示台灣從老頭家之島要傳承給新一代接班時，面臨極大的挑戰。台灣家族企業正面臨接班危機，不過，本書同樣沒有在這個議題上選邊站，子女接班是否危害整群家族企業的營收或利潤率，從而使家族所有權比例極高的中小企業瓦解，或是大型家族集團會透過政商關係與治理制度創新來重整旗鼓，是個有待研究的議題。

（三）科技創新與社會創新的歧異

在本書第三部分，我們將主題從剝削轉向創新，期待找出台灣經濟振衰起敝的內生動力。前三篇討論的是廠商規模巨大的電子產業，然而規模未必阻礙創新，大型企業的創新同時鑲嵌於全球產業競爭、社會網絡與內部治理的特徵。川上桃子的〈漁翁得利：台灣筆記型電腦代工廠的學習機制〉發現台灣代工廠商透過內部組織多元化、內部競爭與人才高流動性造就社會網絡，配合外部美國與日本的貿易與科技競爭，創造漁翁得利的機會結構。熊瑞梅、陳冠榮與官逸人的〈紅

色跨界創新網絡的機制：以中國大陸半導體公司專利發明人網絡為例〉切中目前熱門議題，討論網絡摺疊結構如何促進科技創新；田島真弓〈產業浪人：日本科技人才遷移到台灣的過程〉主題放在台灣社會目前非常焦慮的人才外流，研究的卻是台日產業鏈中的日本人才。

由於謝斐宇（2017）及呂玉瑕、林庭萱（2017）等論文的貢獻，我們沒有重複選文討論中小企業創新的從做中學與小頭家們的互惠網絡，但是從創新的指標例如專利或智慧財產權登記來看，台灣大型企業的成就遠高於中小企業，後者更容易抄襲智慧財產。這導致本書未能處理的另一個爭議，即科技創新與企業規模之間的關聯。

陳東升（2017）開創性的論文〈另類經濟模式的比較與探討：台灣的經驗〉跳脫了大型企業與中小企業之間的創新爭論，指出在公民社會、國家與市場之間，有多種可能的組織與網絡創新空間，而且台灣歷史脈絡下有不少本土另類經濟模式的實驗。科技產業的創新多半以人才與知識內部化為主、因此穿透結構洞的社會網絡扮演重要角色，這是在專利產權清晰的情況下進行知識交流與利益分配，而中小企業與另類經濟模式裡的科技創新，要如何防止產權不明而導致的掠奪？例如，中國大量的共享單車或其他所謂「共享經濟」，很可能成為龐氏騙局。台灣社會經濟創新的相關案例規模較小也較為穩定，是個有趣的研究主題。

《未竟的奇蹟》收錄的論文當中，有前述三個難解的分歧，奇蹟典範裡有關中小企業的論述或許有點道理，但是這無法解釋台灣企業數據裡幾乎不分產業（僅有速度不同）的規模大型化、家族企業（而未必是中小企業）的強大韌性、以及對台灣產業創新動力來源的爭論。由於前述作品的理論與方法都有其限制，筆者並不認為學術證據足以支持中小企業才是台灣產業發展與創新的出路。

四、研究方法的檢討

雖然謝國雄的評論裡提到實作的研究方法，卻沒有展開他的申

論，這或許是因為《未竟的奇蹟》各章採取多元的、質化或量化甚至混合的研究方法，很難針對其中的分歧深入討論，這也是兩位編者遇到的困難。

在方法論的反省上，筆者認為過去的奇蹟典範研究，經常受到兩種研究設計的問題：選擇性偏誤與區位推論影響，對不同理論的競爭性假設之間，難以形成決斷性的證據。例如，謝斐宇的資料來自五年一次的工商普查，算是樣本數最大、最完整的資料，然而尚未串聯個別企業的多年期數據，因此經常加總到產業層級進行區位推論。在林宗弘與胡伯維的系列研究裡，採用五千大企業的年度追蹤數據，可以較有效地處理因果關係。雖然五千大企業所佔的全國產值大約八成，但是該樣本所遺漏的多數就是中小企業，也是一種選擇性偏誤。熊瑞梅等人蒐集了非常完整的積體電路產業資料，卻難以推論到其他業別。

如果說量化研究偏向大型企業資料，質化研究面對的選擇性偏誤往往更嚴重，例如選定某個特殊產業進行資料蒐集與整理，挑選極端或可行的企業當成田野案例，以凸顯理論意涵，當這些案例要推估到台灣整體產業或經濟活動時，冒著極大的風險，很容易被不符合產業特質的案例否證。此外，質化研究經常導致生存者偏誤，例如研究成功的企業家卻未能訪談失敗者的經驗，在家族企業或中小企業的田野調查裡非常普遍。特別是，對於失效的政策與敗亡的企業，資料往往不全，最明顯的就是發展國家研究，大多數文獻都側重在電子或甚至積體電路產業，對於石化業、鋼鐵業、以及關稅保護的汽車業，並沒有投注相同的努力。以鄭力軒與王御風（2011）分析台灣國家產業政策最失敗的案例造船業為例，如果政府投資在造船業比電子業更多資金卻失敗，顯然挑戰了發展國家的理論命題。

為了進行更有效的因果推論，在量化研究方面，謝斐宇所使用的工商普查數據、李宗榮（2017，以及書中吳介民的章節與鍾喜梅的著作）所使用的集團企業或上市企業數據、與林宗弘與胡伯維等整理的五千大企業數據（以及鄭志鵬等用上的台商一千大資料）應該有效整

合，以測試前述質性研究所提出的理論命題，這正是我們在《未竟的奇蹟》一書出版之後，仍然在持續努力的工作。

五、理論與典範移轉

確實，如謝國雄所批評的，本書導論當中對於「典範」或「典範移轉」的用法過於寬泛，不過，把奇蹟典範、衰退典範改成其他的用詞，例如奇蹟論述或衰退論述，其實不會改變我們對這兩組文獻的分類、以及對文獻裡因果論證的質疑，也不損《未竟的奇蹟》諸位作者對特定議題的重大貢獻。最後，筆者將簡短地對台灣資本主義轉型的理論創新或概念化的議題，進行回應。

《未竟的奇蹟》一書裡的優秀作品，在鉅觀、中層與微觀層次的理論脈絡、推論層級、與多元經驗證據所導出的結論，並不一致。本書涉及在每個自變量的文獻範圍內、不同層次的多種理論爭辯，換句話說，本書各章包括好幾個社會科學的「典範移轉」，例如從第一次人口轉型、到超低生育率與老化社會，從典型勞動的工會組織到非典型勞動的民粹主義政治、從歧視女性的工廠到性別平權的工作場所與家庭等，有不少是全球發達資本主義國家同步面對的重大議題。後來，我們用模糊的奇蹟與衰退「典範們」（複數）來區分並檢討文獻，確實影響了讀者觀看這張學術地圖的視野；然而，筆者的意圖是邀請讀者注意台灣經濟與社會的重大轉型，並在這些研究領域裡，呼籲新秀推動舊典範們的移轉。

如前所述，本書兩位編者的初衷，是要包容組織、網絡、制度與文化等各派的經濟社會學研究，作為下個世代台灣經濟研究者的學術地圖。我們自己著作的學術座標，親近所謂組織與制度論者，其中馬克思、韋伯、博蘭尼、凱恩斯、熊彼特、錢德勒等經典「男性」作者確有重大貢獻。如果要我們暴露自身的理論取向，或許較接近歷史制度論、或更具動態的市場政治場域理論。

新世紀當下，如吳介民新作《尋租中國：台商、廣東模式與全

球資本主義》(2019)所論證的，台灣正處在美中貿易戰與全球地緣政治的產業競爭與政治鬥爭前線，其中重要的政治與經濟行動者，包括全球霸權美國與區域霸權中國、跨國大型企業例如台積電與鴻海集團、大型家族集團以及中小企業隱形冠軍之間的競爭，台灣的政商關係正在改變，後太陽花世代與多半屬於嬰兒潮的朝野政黨菁英世代差異明顯，正在進行多層次的對奕與權力重組。

前述複雜又多層次的鉅變，能否置入同一個資本主義積累政權的理論框架？《未竟的奇蹟》一書裡關於發展國家的爭論，最接近積累政權或調解學派的相關文獻，這確實是個未竟的研究領域，王振寰教授為此貢獻了精彩的一章，認為過往發展國家的產業政策已經達到極限，卻因病而尚未充分發揮(王振寰等 2017)。林南院士對本書初稿的意見中，也曾建議未來多做與韓國、中國等歷史個案比較，涉及世界體系、國際關係、國家能力與比較政治等多個學術領域，這正是我們希望引出的學術爭論，而不是我們在本書導論就打算給讀者的結論。最後，《未竟的奇蹟》各章理論與經驗上的不一致，或許不僅是資料來源與研究設計的問題，也暗示我們身處在矛盾衝突的現實世界，而非一種決定論或整體論所能涵蓋。政治經濟行動者面對部分開放的未來，其思想與選擇將改變世局。因此，「典範移轉」一詞確有不足或使用不準確之處。對台灣經濟從發展到衰退的歷史轉型，如何進行多元的「典範們移轉」，還有待整個學術社群的前仆後繼，以期在理論分析與政策建議上都能百花齊放。

參考文獻

- 川上桃子，2017，〈漁翁得利：台灣筆記型電腦代工廠的學習機制〉。頁 49-88，收入李宗榮、林宗弘編，《未竟的奇蹟：轉型中的台灣經濟與社會》。台北：中央研究院社會學研究所。
- 王振寰、李宗榮、陳琮淵，2017，〈台灣經濟發展中的國家角色：歷史回顧與理論展望〉。頁 49-88，收入李宗榮、林宗弘編，《未竟的奇蹟：轉型中的台灣

- 經濟與社會》。台北：中央研究院社會學研究所。
- 田嶋真弓，2017，〈產業浪人：日本科技人才遷移到台灣的過程〉。頁 541-570，收入李宗榮、林宗弘編，《未竟的奇蹟：轉型中的台灣經濟與社會》。台北：中央研究院社會學研究所。
- 吳介民，2017，〈以商業模式作統戰：跨海峽政商關係中的在地協力者機制〉。頁 675-719，收入李宗榮、林宗弘編，《未竟的奇蹟：轉型中的台灣經濟與社會》。台北：中央研究院社會學研究所。
- ，2019，《尋租中國：台商、廣東模式與全球資本主義》。台北：國立臺灣大學出版中心。
- 吳宗昇，2017，〈惡債：卡債、債務人與社會傷害〉。頁 117-183，收入黃應貴、鄭瑋寧編，《金融經濟、主體性、與新秩序的浮現》。台北：群學。
- 吳明機，2018，〈評《未竟的奇蹟：轉型中的台灣經濟與社會》〉。《台灣社會學》35: 151-162。
- 呂玉瑕、林庭萱，2017，〈台灣經濟轉型中小型家庭企業的夫妻夥伴關係與性別動力：女性賦權的探討〉。頁 383-424，收入李宗榮、林宗弘編，《未竟的奇蹟：轉型中的台灣經濟與社會》。台北：中央研究院社會學研究所。
- 李宗榮，2017，〈家族資本主義的興起與鞏固〉。頁 313-344，收入李宗榮、林宗弘編，《未竟的奇蹟：轉型中的台灣經濟與社會》。台北：中央研究院社會學研究所。
- 李宗榮、林宗弘編，2017a，《未竟的奇蹟：轉型中的台灣經濟與社會》。台北：中央研究院社會學研究所。
- ，2017b，〈「台灣製造」的崛起與失落：台灣的經濟發展與經濟社會學〉。頁 1-43，收入李宗榮、林宗弘編，《未竟的奇蹟：轉型中的台灣經濟與社會》。台北：中央研究院社會學研究所。
- 林宗弘、胡伯維，2017，〈進擊的巨人：台灣企業規模迅速成長的原因與後果〉。頁 229-266，收入李宗榮、林宗弘編，《未竟的奇蹟：轉型中的台灣經濟與社會》。台北：中央研究院社會學研究所。
- 夏傳位，2017，〈明修棧道，暗渡陳倉：會計作為金融化（financialization）的渠道〉。頁 75-116，收入黃應貴、鄭瑋寧編，《金融經濟、主體性、與新秩序的浮現》。台北：群學。
- 陳東升，2017，〈另類經濟模式的比較與探討：台灣的經驗〉。頁 571-605，收入李宗榮、林宗弘編，《未竟的奇蹟：轉型中的台灣經濟與社會》。台北：中央研究院社會學研究所。
- 陳瑞清，2019，《台灣企業的政黨傾向：立委選舉的政治獻金分析，2008-

- 2012》。台北：國立台灣大學社會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 詹淑婷、鍾喜梅、鄭力軒，2018，〈台灣地區中小企業傳承現狀分析 I：產業群聚優勢的維持與挑戰〉。頁 87-107，收入鍾喜梅、區玉輝編，《中小企業傳承與創新》。新北：前程文化。
- 黃應貴、鄭瑋寧編，2017，《金融經濟、主體性、與新秩序的浮現》。台北：群學。
- 熊瑞梅、陳冠榮、官逸人，2017，〈紅色跨界創新網絡的機制：以中國大陸半導體公司專利發明人網絡為例〉。頁 495-540，收入李宗榮、林宗弘編，《未竟的奇蹟：轉型中的台灣經濟與社會》。台北：中央研究院社會學研究所。
- 劉正、Arthur Sakamoto、蘇國賢，2017，〈當代資本主義社會中的剝削情況：以台灣製造業為例的實證分析〉。頁 425-462，收入李宗榮、林宗弘編，《未竟的奇蹟：轉型中的台灣經濟與社會》。台北：中央研究院社會學研究所。
- 鄧建邦，2017，〈台商轉進：跨地理移動下的中國大陸台資工廠〉。頁 645-674，收入李宗榮、林宗弘編，《未竟的奇蹟：轉型中的台灣經濟與社會》。台北：中央研究院社會學研究所。
- 鄭力軒、王御風，2011，〈重探發展型國家的國家與市場：以台灣大型造船業為例，1974-2001〉，《台灣社會學刊》47: 1-43。
- 鄭志鵬、林宗弘，2017，〈鑲嵌的極限：中國台商的「跨國資本積累場域」分析〉。頁 611-644，收入李宗榮、林宗弘編，《未竟的奇蹟：轉型中的台灣經濟與社會》。台北：中央研究院社會學研究所。
- 蕭新煌、朱雲鵬、許嘉猷、吳忠吉、周添城、顏吉利、朱雲漢、林忠正，1989，《壟斷與剝削：威權主義的政治經濟分析》。台北：台灣研究基金會。
- 謝國雄，2019，〈經濟社會學觀點下的「台灣奇蹟」：現象、重新概念化與另類可能〉。《台灣社會學》37: 97-129。
- 謝斐宇，2017，〈從頭家島到隱形冠軍：台灣中小企業的轉型，1996-2011〉。頁 345-382，收入李宗榮、林宗弘編，《未竟的奇蹟：轉型中的台灣經濟與社會》。台北：中央研究院社會學研究所。
- 鍾喜梅、詹淑婷，2017，〈台灣家族集團股權結構的變遷：制度環境與組織擴張的影響〉。頁 267-311，收入李宗榮、林宗弘編，《未竟的奇蹟：轉型中的台灣經濟與社會》。台北：中央研究院社會學研究所。
- Lin, Thung-hong and Bo-wei Hu. 2019. "Subcontractors' Dilemma: The Expansion of Taiwanese Firms."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Taiwan Studies*. (Forthcoming)